

恒生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分行
监管行政处罚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恒生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生中国”）广州分行于近期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出具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粤汇处[2021]5号），就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，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；违反账户管理规定；违反规定办理内保外贷的违规行为，给予广州分行警告，处罚款110万元人民币。

对于该监管处罚决定，恒生中国已责成内部进行整改问责，加强合规风险管控，切实提高合规意识，依法合规经营展业。

恒生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